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公布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 2020 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组成。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zc.gov.cn/>) 下载。对本报告如有疑问，请与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增城区中新镇中福路 30 号，邮编：511365，电话：020-82866201)。

一、总体情况

(一) 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87 条，其中：1. 组织机构类信息 9 条；2. 部门文件类信息 11 条；3. 工作动态类信息 223 条；4. 行政执法类信息 1 条；5. 办事指南类信息 0 条；6. 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7. 其他信息 6 条。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发布政府信息情况：通过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432 条，通过新闻媒体发布信息 111 条。

(二)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0 年度中新镇着力推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化、规范化。畅通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渠道，除了在政府党政办接受群众申请外，在党群服务中心设立了专门的依申请公开受理窗口，现场受理市民政府信息依申请

公开 3 份，网络渠道受理 7 份；共接受群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份，全部按照规定完成办结，群众满意率达到 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中新镇进一步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中新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新建基层政务公开专栏，依法保障公民知情权。落实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答复各环节的制度规范，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确保公开的范围、形式、时限、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

（四）政务公开专区设置情况。在新建设的党群服务中心政务服务大厅设立政务服务体验区，配置了专人，增设依申请公开受理窗口，制定了《中新镇政府信息公开管理规定》、《中新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流程图》，在政务服务体验区挂墙公示，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管理，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同时增设设置电脑、复印机、办公文具等设备，市民可在体验区阅览政务信息和有关政务工作文件，优化政务服务，依法保障市民群众的知情权。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中新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托三种渠道开展。一是在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的中新镇人民政府政务信息专栏进行全文电子化公开；二是在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宣传栏进行纸质公开；三是在中新镇档案室提供咨询、查阅。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0	6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1	0	105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0	0
行政强制	14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6	6509.67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1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1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1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镇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使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了新的进展，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府各级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强，公开时效性、公开内容质量有待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有待完善。三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不高，缺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缺乏专业培训。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们将在2021年度工作中采取措施，认真对待。一是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突出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加大对政务信息的公开力度，将群众最关心、反映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三是加强对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培训，规范依法办理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